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 第二部分：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主要职能是供求信息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培训，人才测评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是公益一类全额事业单位，是梧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属的机构，内设招聘部、代理部、高层次人才一站式平台。

## **第二部分：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2023 年单位决算报表(此部分另附表格，详见《附件: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 第三部分：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单位 2023 年度总收入 417.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17.75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208.84 万元，增长 99.97%。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7.26 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208.99 万元，增长 100.35%，主要原因：由于产业人才认定人数 2023 年比 2022 年大幅增加，产业人才补助经费随之增加。同时 2023 年新增了 2 名职工，人员经费随之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为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事业收入。

5.经营收入 0.00 万,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经营收入。

6.其他收入 0.50 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0.15 万元, 下降 23.08%,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其他收入主要是个税返还手续费, 2022 年其他收入包括了个税返还手续费和薪酬调查经费。

7.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 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非财政拨款结余。

8.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 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项目已在本年执行完毕, 不需要结转至下年继续执行。

(二) 本单位 2023 年度总支出 417.75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 417.75 万元, 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208.84 万元, 增长 99.97%。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406.2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基本支出、外出招聘开支和产业人才补助。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210.05万元，增长107.08%，主要原因是：产业人才认定人数2023年比2022年大幅增加，产业人才补助经费随之增加。同时2023年新增了2名职工，人员经费随之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210类）4.61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单位部分医疗保险缴纳。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0.49万元，下降9.61%，主要原因是正常调整缴费基数。

3.住房保障支出（221类）6.9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部分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0.72万元，下降9.42%，主要原因是正常调整缴费基数。

4.结余分配0.0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较2022年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结余分配。

5.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项目已在本年执行完毕，不需要结转至下年继续执行。

##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 417.26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208.99 万元，增长 100.35%。其中：基本支出 85.78 万元，项目支出 331.48 万元。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6.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0.58%。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末追加人员经费。主要用于新增人员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8.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4%。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末追加了 2023 年新增人员的人员经费。主要用于人员基本支出、外出招聘费用及聘用人员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7%。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末追加了 2023 年新增人员的养老保险费用。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部分养老保险的缴交。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

出决算为 297.87 万元。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产业人才补助经费项目是年中追加经费。主要用于产业人才补助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末追加新增人员医疗保险费用。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部分医疗险的缴交。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部份医疗险的缴交。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8%。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末追加了 2023 年新增人员的住房公积金费用。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单位部分公积金的缴交。

### **三、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9.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3.03 万元，津贴补贴 1.15 万元，绩效工资 26.7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万元，住房公积金 6.05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6.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13 万元，差旅费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7 万元，工会经费 1.2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 7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8%。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年末追加了 2023 年新增人员的人员经费。

(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预决算存有差异原因是编外人员开支在项目支出列支。

#### **四、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符。

#### **五、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0.00 万元。

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符。

####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50.00%，主要原因是接待任务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7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局、办、镇）机关、0 个所属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符。购置了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符。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没有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3 年梧州市人才服 0 辆，全年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平均每辆车 0 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00%，比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50.00%，主要原因是：

接待任务减少。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2.00 次，人次 7.00 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 0.00 次，人次 0.00 次。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4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0.00 万元，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梧州市人才服务中心是全额事业单位，不适用行政单位和参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核算口径。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口径参见部门决算 F03 表《机构运行信息表》中政府采购相关数据）。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0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 **(1)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

我单位2023年度项目4个，项目支出总额305.37万元，其中：本级项目4个，本级项目支出305.37万元。所有项目均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2个一等，涉及资金299.06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50%，2个四等，涉及资金6.31万元，占项目总数50%，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主要问题是市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增量发放没有完成计划及产业人才补助执行进度滞后，市直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发放没有完成计划主要原因是有2名职工2022年末调出到其他单位，绩效工资增量的发放与调入单位没有做好沟通协调。产业人才补助资金没有完全使用，主要原因是年末对产业人才柔性人才核定时间较长，造成资金使用率达不到要求。

#### **(2) 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含年初预算和年中预算调整）产

业人才补助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9.17分，评级为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4.73万元，执行数为297.88万元，完成预算的91.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为评定的产业人才发放补助；二是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各类人才的支持。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是资金使用率达不到要求；原因是对产业人才柔性人才批次的人员核定时间较长，造成资金使用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资金使用率；二是对柔性人才批次的审核要提前做好准备。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



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